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投资的创业投资基金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使用自有资金与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常州信金瑞盈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信金瑞盈合伙企业”）、胡斌先生（特殊有限合伙人）共同投资设立常州信金瑞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信金瑞盈基金”）。基金规模为人民币50,000万元，其中信金瑞盈合伙企业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1,000万元人民币，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48,990万元人民币，胡斌先生作为特殊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10万元人民币。各合伙人首期实缴出资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后续出资金额及出资时间由基金管理人根据项目进度确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2023年9月13日，信金瑞盈基金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并取得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下发的营业执照。

近日，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通知，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条例》、《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等法律法规的

要求，信金瑞盈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主要内容如下：

基金名称	常州信金瑞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	信金顺致投资管理（宁波）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3年10月20日
备案编码	SB9771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信金瑞盈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4日